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3 号

债券代码:123240

债券简称:楚天转债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楚天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楚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8.0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0.40 元/股）；

2、若在未来触发“楚天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届时根据《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

3、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921 号）核准，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0,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 98,681.46 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楚天转债”，债券代码“123240”。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4 年 2 月 6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 2024 年 8 月 6 日至 2030 年 1 月 30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0.00 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 8.00 元/股。

1、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鉴于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即 8.5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4 年 6 月 2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楚天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26 日起调整为 8.15 元/股。

2、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590,302,3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202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楚天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8.15 元/股调整为 8.0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7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号）。

3、2024 年 9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鉴于 2024 年 8 月 5 日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5%（即 6.84 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楚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楚天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调整为 8.00 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楚天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人民币时。

上述当期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的情况

自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楚天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8.0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10.40 元/股）。若在未来触发“楚天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

分未转股的“楚天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于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楚天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本次可转债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0日